

九龍城區議會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修訂財政預算

主旨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考慮通過九龍城區老人福利康樂聯會申請修訂「歲晚探訪長者計劃」的財政預算。

背景

2. 九龍城區議會於2013年7月17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撥款141,600元予九龍城區老人福利康樂聯會與九龍城區議會、九龍城民政事務處、社會福利署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香港聖公會樂民郭鳳軒綜合服務中心，聖公會聖匠堂長者地區中心及東華三院黃祖棠長者地區中心合辦「歲晚探訪長者計劃」。此活動旨在透過親善探訪，將敬老愛老的關愛精神由年青一代延續下去，達致關愛共融。由於義工集合與分發禮物的場地位處九龍城區外(九龍橫頭磡富裕街三號樂善堂余近卿中學)，而義工每人需提取2至3份禮物包。由於協助招募義工的單位代表關注因交通安排不善會影響義工報名人數，故主辦團體現申請將原來的「義工便餐」撥款改作「義工車費」。此項開支將不資助已獲發酬金之人士及必須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開支。上述修訂並不影響原本的區議會撥款總額，有關修訂預算詳列於附件。

3. 根據九龍城區議會社區參與活動計劃撥款須知，獲資助者如對活動作出修訂或變更，包括增添活動原本獲批准時沒有的支出項目，必須向區議會提出理由，並事先獲得書面批准。

徵詢意見

4. 請議員考慮通過上述活動修訂財政預算的申請，並請於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中午12時或之前擲回秘書處。按會議常規規定，若秘書處接獲的回覆中支持意見達三分之二或以上，則視有關修訂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申請獲得通過。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3 年 12 月

歲晚探訪長者計劃
修訂財政預算

	項目	原定 預算支出 \$	修訂後的 預算支出 \$	建議撥款 \$
1	禮物包 (註一) (\$50 x 1,700 份)	85,000	85,000	85,000
2	義工便餐 (註二) (\$20 x 800 人)	16,000	0	0
3	義工車費 (註二) (\$20 x 800 人)	0	16,000	16,000
4	義工嘉許狀 (\$3.5 x 800 張)	2,800	-2,800	2,800
5	機構紀念狀 (\$30 x 35 張)	1,050	1,050	1,050
6	禮物簽收表 (\$0.4 x 1,700 份)	680	680	680
7	義工證連鐵夾 (\$2.8 x 800 張)	2,240	2,240	2,240
8	請柬 (\$2.5 x 200 張)	500	500	500
9	印製揮春 (\$2.5 x 1,700 張)	4,250	4,250	4,250
10	司儀酬金	500	500	500
11	租賃旅遊車 (註三) (\$800 x 2 部)	1,600	1,600	1,600
12	背幕	1,000	1,000	1,000
13	活動橫額 (\$200 x 2 條)	400	400	400
14	郵費 (註四) (\$1.4 x 1,950 張)	2,730	2,730	2,730
15	活動工作人員酬金 (註五) (\$44 x 5 小時 x 40 人)	8,800	8,800	8,800
16	租用場地費用 (包括簡介會及誓師禮)	6,000	6,000	6,000
17	禮券 (註六) (\$50 x 4 戶接受嘉賓探訪之長者)	200	200	200
18	運輸費 (註七)	600	600	600
19	嘉賓飲品	250	250	250
20	文具及典禮用品 (註八)	2,200	2,200	2,200
21	攝影	120	120	120

	項目	原定 預算支出 \$	修訂後的 預算支出 \$	建議撥款 \$
22	雜項	1,880	1,880	1,880
23	核數師費用	2,800	2,800	2,800
	總額：	141,600	141,600	141,600

註一：禮物包除貨品外，亦包括禮物包裝及運輸的費用。禮物包所包括的物品需由老聯會委員日後決定。

註二：不資助已獲發酬金之人士及必須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開支。

註三：租賃旅遊車是用作接載嘉賓前往探訪被選定之長者，預計每車約有 15 位嘉賓。

註四：寄發聯絡信件 50 封、請柬 200 封及通知信 1,700 封，對象包括受訪長者、嘉賓、長者團體及志願團體等。

註五：活動工作人員酬金是聘請富經驗的工作人員，以協助場地佈置、義工報到、維持場內秩序、分發禮物包予義工、分發義工便餐、招待嘉賓、協助典禮及整個活動的流程，與及活動後整頓場地及物資等。

註六：由於當日約有 30 位嘉賓將分成兩隊，前往區內四戶被選定之長者家中作探訪，為表示對該四戶長者的謝意，除送贈禮物包外，亦額外向每戶送贈乙張面額 50 元之超級市場禮券。不資助現金或可兌換現金的物品。

註七：用於活動當日運送出發典禮的物資往返由主辦單位至舉行出發典禮的地點，與及在活動結束後，將未能成功由義工親手送予長者的禮物包，分別運往三間合辦團體(東華三院黃祖棠長者地區中心 / 香港聖公會樂民郭鳳軒綜合服務中心 / 聖公會聖匠堂長者地區中心)，長者會在指定日期親臨長者中心領回禮物。必須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開支。

註八：用作活動所需物資。如：文具、紙張、油墨、嘉賓名牌、題名冊、襟花等。必須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開支。